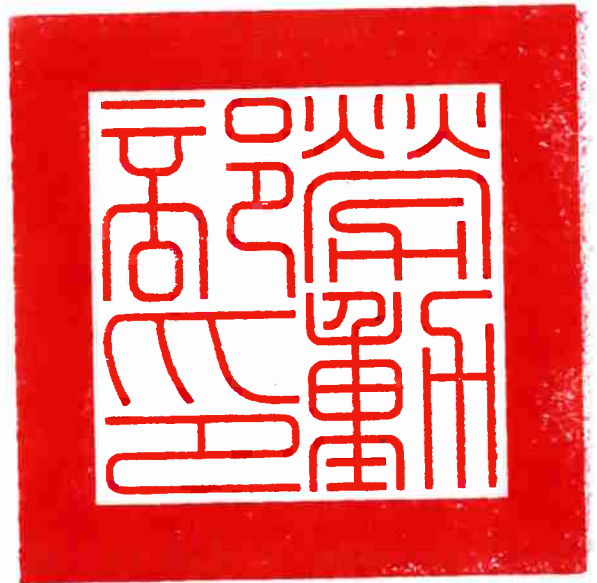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勞 動 部 公 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勞動發特字第1140501713號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中高齡者退休後再就業準備協助措施補助計畫」部分規定及第11點附件6至附件8，名稱並修正為「中高齡者及高齡者退休後再就業準備協助措施補助計畫」，並自即日起生效。

依據：退休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再就業補助辦法第3條第4項及第9條。

公告事項：「中高齡者及高齡者退休後再就業準備協助措施補助計畫」修正規定，如附件。

部長洪申翰 出國
政務次長 李健鴻 代行